桓台县唐山镇中学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切实做好校舍安全，确保师生人身安全，使全体师生生活安定，工作学习安心。特订校舍安全管理制度。

1.教室是全校师生的教学用房，做到“早检查、早发现、早汇报、早维修”。具体由校长室策划，总务处安排维修，人人参与检查。

2.每位教师要时刻注意安全，留心观察校舍建筑有没有新增安全问题。如发现及时向学校值班领导报告。

3.学校每月组织一次校舍安全检查，并做到及时向校长室汇报。配合去教育局的检查及时解决安全隐患。

4.在大风雨来临之际，应分线组织人员对校舍进行检查，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，协同领导做好解决，及早做好防备措施。

5.学校要定期向上级教育部门汇报校舍安全情况，具体由后勤校长负责，汇总各科室检查情况，报校长室核准后上报。